

证券代码：002254

股票简称：泰和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4-004

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，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确认 2022 年度审计费用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拟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9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关于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报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函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

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，原指派梁志刚为签字注册会计师（项目合伙人）、苗丽静为签字注册会计师，因内部工作调整，指派杨行芳接替梁志刚作为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(项目合伙人)。本次变更后，公司 2023 年年报相关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为杨行芳、苗丽静。

二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信息

杨行芳女士，200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，2018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，近三年来共签署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杨行芳女士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，近三年不存在

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本次更换过程中相关工作有序交接，本次更换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 年 1 月 20 日